

鹤壁市公安局购置 2026 年 DNA 试剂和配套消耗品项目（二次）

招标公告

鹤壁市公安局购置2026年DNA试剂和配套消耗品项目(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网站点击“交易主体登录”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10月13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鹤财招标采购-2026-38
- 2、项目名称：鹤壁市公安局购置 2026 年 DNA 试剂和配套消耗品项目（二次）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1204200.00 元；
最高限价：118558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HBCG-2026-02 45-01	鹤壁市公安局购置2026年DNA试剂和配套消耗品项目（二次）	1204200.00	118558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本项目采购内容：购置 DNA 试剂和配套消耗品一批（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中“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5.4 质保期：1 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厂家质保大于一年的按照厂家质保执行。

5.4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供货、安装交付完毕，并具备验收条件。

5.5 供货地点：鹤壁市公安局 DNA 实验室。

5.6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一个标段。

5.7 采购范围：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内容。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至质保期结束。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商业信誉承诺书和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格式自拟）；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2026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税收和社保缴纳证明，依法免税单位须具有免税证明)；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自拟）；

注：供应商在参加本项目时，资格审查环节只需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未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的，仍按上述（一）至（五）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的，无需按上述（一）至（五）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2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企业营业执照合法有效（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和有效的营业执照）；

3.3 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需提供承诺书，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查询渠道：“信用中国”

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 2026 年 9 月 22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每天上午 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潜在供应商请持 CA 数字证书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网站点击“交易主体登录”，登录之后，自行下载采购文件、答疑文件及其他资料。

3. 方式：自行下载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 2026 年 10 月 13 日 9 时 30 分

2. 地点：潜在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完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鹤壁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 2026 年 10 月 13 日 9 时 30 分

2. 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第一不见面开标大厅-采购 2.0），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议。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采购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电子招投标说明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使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第一电子交易系统（采购），全部通过线上下载采购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远程开标、评标等相关

事宜，网站技术人员联系电话：0392-3362905。

(2) 潜在供应商首次线上投标前需办理数字认证证书（支持北京 CA、华测 CA、深圳 CA 三家数字证书互认），已在河南省内办理过北京 CA、华测 CA、深圳 CA 的数字证书仍可使用，无需重复办理。数字证书新办或延期等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查看“关于启用河南省市场主体库 CA 互认助手和河南省市场主体共享系统的通知”公告。

(3) 供应商使用有效的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交易主体登录-第一电子交易系统（采购），进入“鹤壁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找到对应项目下载采购文件。

(4)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中心，下载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所投标段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5) 请各供应商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等多种因素，尽量将制作完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已加密投标文件）提前成功上传至“鹤壁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的加密和解密应为同一数字认证证书。

(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找到所投项目线上参加开标，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组织开标活动。供应商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完成线上签到，自主选择地点参与远程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签到的（不视为投标无效）仍可在线上解密截止时间前自行登录并完成解密等开标事项，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服务指南”专区查阅相关操作说明。

(7) 投标供应商对本项目具有当然关注义务。项目的开评标过程全部通过

“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线上指令进行，供应商需持续保持系统登录状态，以随时接收系统指令，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线上解密、线上答复等系统操作。除系统线上指令外，任何其他形式的通知（如：电话、短信等）仅为辅助手段，均非强制性方式，全部应以系统线上指令为准。供应商未按线上指令完成操作的，由此带来的不利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2. 供应商有合同融资意向的，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融资意向登记，或者在“通知公告”栏目中查询“鹤壁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明白卡”。

3. 监督单位：鹤壁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受理电话：0392-3314516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鹤壁市公安局

地 址：河南省鹤壁市淇滨区紫荆巷1号

联 系 人：郭晓涛

电 话：0392-3392277

郭晓涛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古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鹤壁市凯旋广场A栋21楼2104

联 系 人：单彦飞

联系电话：15039221553

单彦飞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单彦飞

联系电话：15039221553